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9)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甯漢豪)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2016-1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政府表示在2016-17年度內將會繼續監察補地價仲裁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自推行先導計劃以來，政府挑選和提出進行仲裁以釐定須繳付補地價金額的個案數目，以及個案的詳情；
- b) 自推行先導計劃以來，政府接獲申請人就處理中的契約修訂／換地申請進行仲裁的個案數目，以及個案的詳情；
- c) 發展局局長於2015年10月17日土地供應論壇後告知傳媒，到當時為止，先導計劃的反應不算熱烈。鑑於政府曾表示會在先導計劃實施兩年後(即2016年10月)予以檢視，有關的時間表和檢視範圍，以及2016-17年度用於這方面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7)

答覆：

- a) 「補地價仲裁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於2014年10月推出。截至2016年2月底，地政總署共向契約修訂／換地個案的地段擁有人發出14宗邀請，提議他們考慮就其申請，根據先導計劃透過仲裁解決洽談補地價事宜。在14宗邀請中，1宗個案已進行仲裁，並於2015年12月作結；另有1宗個案，政府和申請人現正積極考慮仲裁方案。餘下12宗邀請的地段擁有人選擇與地政總署商議補地價事宜。

- b) 另一方面，地政總署拒絕了1宗不符合增加土地供應政策目標的仲裁申請。
- c) 在先導計劃推行後，政府接獲一些持份者就實施詳情如仲裁協議範本擬稿條款細則提出的意見。我們會在取得更多經驗後，優化相關行政安排，並全面檢視先導計劃。

為協助實施先導計劃，地政總署設置1個高級產業測量師、1個產業測量師及2個測量主任(產業)共4個職位，並就每年開支預留了約300萬元。2016-17年度，地政總署獲每年預留2,000萬元聘請外間專家，就個別仲裁個案的特定事項提供專業意見。

- 完 -